区分	勘定科目	1月	2月	3月	4月	5月	6月	7月	8月	9月	10月	11月	12月	合計額
											期首現預金残高			
支												前年収入金額		
出 限											事業から生じた収入		Δ	
界											一時収入等 支出限界額		\triangle	
定														
量														
費														
貯														
蓄							i !							
額														
											定量費等合計額		\triangle	
												支出限	界残高	
	46						÷							
													•	
従														
量														
量														
量														
量														